高雄市政府第 42 次市政會議紀錄

時　間：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25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

地　點：四維行政中心第一會議室

出　席：劉世芳　李永得(請假)　陳啟昱　吳宏謀　陳鴻益　許傳盛　黃昭輝　曾姿雯　李瑞倉　蔡清華　藍健菖　孫志鵬　蔡復進　陳盛山(劉顯惠代)　盧維屏　楊明州　李賢義　張乃千　鍾孔炤　蔡俊章　陳虹龍　何啟功　李穆生　陳存永(周德利代)　史　哲　王國材(黃萬發代)　許銘春　趙文男　謝福來　賴瑞隆　許立明　范織欽　古秀妃(陳華英代)　張素惠　城忠志　陳榮周　吳英明　吳義隆　朱文明　潘春義　盧正義　張簡文科　范巽綠　黃憲東　黃炎森　黃燭吉　鄭淑紅　蘇志勳　趙建喬　陳冠福

列　席：王永隆　張秀靖　錢學敏　郭榮哲　林敬堯　侯燕嬌　沈梅香　陳瓊華　游尚儒　王炳鑫(吳永泉代)

主　席：陳市長　菊(9 時 40 分由劉副市長世芳接續主持)

記錄：王中君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上次會議議事錄。

決議：同意備查。

二、原民會范主任委員報告：

本會 100 年 1 月至 9 月份重要工作報告。

張簡參事文科補充報告：

（一）為安置桃源區勤和里居民，於樂樂段興建的 20 戶永久屋工程，經 10 月 21 日現勘，目前實際進度為 42.1%，比預定進度 49.5%落後 7.4%。由於目前天候正常，營造廠商已加強工班，並提趕工計畫，預計 12 月 25 日前永久屋可完成

興建，並於 20 天內完成公共設施，明(101)年 1 月 22 日春節前可讓居民歡喜入住。

（二）為安置六龜區新開部落居民，於六龜龍興段興建的 17 戶永久屋工程，目前實際進度為 58.1%，比預定進度 67.7%落後 9.6%，營造廠商亦已加強工班，研提趕工計畫，預計 12 月 9 日永久屋可完工，20 日內完成全部公設，明(101)年 1 月 22 日春節前可入住。

潘參事春義補充意見：

目前本市原住民地區，原住民保留地普遍存有土地超限利用情形，因未能適時改正，致遭市府裁罰 6～8 萬元，引起當地民眾困惑與不諒解。為解決土地超限利用問題，行政院農委會曾於民國 91 年頒布「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」，並訂定實施期程自 91 年起至 96 年底止，可惜原鄉地區居民未能適時配合種植造林樹種，改正土地超限利用情形。鑑於現行法規尚未放寬將梅、桃、李等果樹列入替代造林樹種前，建請原民會、原鄉地區的區公所應善盡告知及輔導責任，避免原鄉民眾觸法。

許副秘書長補充意見：

有關每公頃平地造林補助費高於山地造林補助費數倍乙節，請原民會儘速向中央反映，以提升原住民造林之意願，改善土地超限利用情形。

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准予備查。有關土地超限利用乙節，請原民會依許副秘書長及潘參事春義所提意見辦理，並邀請行政院農委會及原鄉地區的區公所共同辦理說明會，向當地民眾妥為溝通說明。

（二）感謝范主任委員的報告。縣市合併後，本市原住民人口共計3萬餘人，原民會在范主任委員的帶領，積極辦理多項原住民族文化、教育傳承活動，加強原住民族權益及福利保障，對范主任委員及全體同仁的辛勞，特予肯定與嘉勉。

（三）目前原鄉地區災區重建工件，尚有莫拉克復建工程1件、凡那比復建工程9件還在工程設計階段，雖重建工程有一定的複雜性及難度，但請原民會積極任事，加速辦理，倘有窒礙難行之處，應立即尋求相關單位共同協助，俾早日讓原住民恢復以往的生活；另永久屋相關工程，亦請原民會積極協助。

（四）有關原住民部落老人關懷服務，請原民會、社會局共同研議更具創意的照顧方式，如可藉由「部落廚房」的概念，發展社區照護網絡，進而建構照顧服務產業。

（五）目前有「台灣千里步道協會」等民間社團刻正推動「千里步道運動」探尋山徑古道，而電影「賽德克•巴萊」亦造成民眾爭相尋訪原住民歷史事蹟及古道的熱潮。請原民會、觀光局與民間相關單位合作，共同研議規劃1～3條安全的登山古道路線，並可藉由僱用當地青年子弟，加以導覽解說沿途的歷史典故，以帶動原鄉地區的觀光發展，同時可提升民眾對台灣及原住民族部落的歷史文化認識及瞭解。

（六）台灣是南島語族的發源地，原民會辦理之「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活動」頗具意義，有關明年

度的系列活動，請原民會加強行銷宣傳，並研議邀請其他南島語族的國家共同參與之可行性，以增加活動元素，提升國際性及宣傳性，使之成為本市每年重要的亮點活動，同時應積極爭取中央相關經費資源補助。

（七）本市原鄉地區有許多優質的農特產品及手工藝品，有關原鄉產業重建工作，請原民會持續與經發局、農業局、觀光局及重建會等相關機關共同合作，加強行銷推廣。

三、研考會許主任委員報告：

本府市政會議主席指示暨議決事項管制案迄第 41 次止，各相關機關執行情形報告。

經發局藍局長補充報告：

「傳統市場環境分年分區改善計畫案」、「鹽埕市場2、3樓規劃案」辦理情形報告。

水利局李局長補充報告：

「金獅湖周邊景觀改善案」辦理情形報告。

交通局黃副局長補充報告：

「旗山、岡山轉運中心及橋頭臨時轉運站設置案」辦理情形報告。

研考會許主任委員補充意見：

「金獅湖周邊景觀改善案」雖非大型工程，但頗受外界關注，目前預定12月底完成，仍與原訂期程延宕2個月，建請水利局務必積極趕辦，儘早完成；另「旗山、岡山轉運中心及橋頭臨時轉運站設置案」，亦請交通局積極排除困難，加速辦理，並將日前現勘時地方的不同意見納入參考。

民政局曾局長補充報告：

「旗津區生命紀念館興建事宜」辦理情形報告。

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准予備查。

（二）有關鴻海集團打算於本市打造「日本秋葉原」乙案，請經發局持續與鴻海保持聯繫，並積極協助相關事宜。

（三）水利局「金獅湖周邊景觀改善案」，請依研考會許主任委員之意見辦理，並修正查核點；另「旗山、岡山轉運中心及橋頭臨時轉運站設置案」，請交通局將日前現勘時地方的不同意見納入參考，但切勿影響本案執行期程。

（四）有關市長就職一週年記者會活動，請研考會協助彙整本府各機關之施政成績與大高雄未來之施政願景。

（五）其餘列管事項，請各局處依列管進度積極辦理完竣。

貳、討論事項

第１案—秘書處：訂定「高雄市政府文書處理實施要點」(草案)，敬請　審議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通過，函頒下達。

（二）本要點實施後，請秘書處加強協助各機關，俾提升本府公文流程及品質；另「第2代公文整合系統」，亦請秘書處積極辦理。

第２案－人事處：訂定「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組織規程」暨編制表（草案）並溯自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

五日生效及同時撤銷本府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八日發布之「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組織規程」暨編制表乙案，敬請　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，依規定程序辦理。

第３案－人事處：訂定「高雄市政府評列各機關公務人員年終考績甲等人數比率作業要點」草案，敬請　審議。。

決議：通過，函頒下達。

第４案－經發局：制定「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」(草案)，敬請　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，送請市議會審議。

第５案－經發局：制定「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」(草案)，敬請　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，送請市議會審議。

第６案－交通局：制定「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」(草案)，敬請　審議。

主計處張處長補充意見：

鑑於本自治條例第五條「本基金有關預算之編製及執行、決算之編造與會計事務之處理，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」，已含括第七條「本基金收支情形，由主管機關按月編製報表，分送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及本府財政局、主計處」之內容規定，且考量各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（或暫行辦法）均訂有基金結束時之處理依據，爰建請將本自治條例第七條

改為「本基金結束時應辦理結算，其餘存權益應循預算程序解繳市庫」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，送請市議會審議。

第７案－環保局：訂定「高雄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」，敬請　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，函頒下達。

第８案－原民會：訂定「高雄市政府原住民民俗文化及社會教育活動補助要點（草案）」，請　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，函頒下達。

第９案－海洋局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同意由「100年度海岸新生及漁業建設計畫」中補助本局新台幣260萬元整，辦理「中芸漁港闢建漁筏泊區可行性評估工作」，擬請准予先行墊付執行案，請　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，送請市議會審議。

第10案－水利局：內政部營建署核定本市100年污水下水道建設費用，擬採「墊付款」方式辦理，敬請　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，送請市議會審議。

叁、臨時動議

一、文化局劉副局長報告：

謹訂於11月5、6日（星期六、日）假本市綜合體育館（高雄巨蛋），舉辦「2011高雄風雲戲獅甲」活動，

11 月 5 日為初賽，11 月 6 日為決賽，並邀請「鐵獅玉玲瓏」共襄盛舉，活動精彩可期，決賽門票已放置於各位首長桌上，敬邀各位首長屆時蒞臨參觀。

二、原民會范主任委員報告：

謹訂於 10 月 29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30 分，假本府鳳山行政中心一樓大禮堂舉辦「2011 高雄市原住民族語戲劇競賽」，另當日亦特別舉行「幸福三萬 • Lucky Someone—高雄市原住民第三萬人口慶祝活動」，敬邀各位首長蒞臨指導。

三、空中大學吳校長報告：

為活化社區公共參與及社區觀光旅遊，本校特與民政局、小港區公所合作，並感謝觀光局劉副局長的指導，共同將本校校門口警衛室轉換為「小港區旅遊資訊服務中心（I-Center）」，謹訂於 10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假本校舉行啟用典禮，敬邀各位首長蒞臨指導。

四、社會局張局長報告：

（一）原高雄縣長官邸未來將活化作為公立托嬰中心，在修繕工程進行前，本局將不定期舉辦精彩的活動。因應萬聖節即將到來，謹訂於 10 月 29 日（星期六）下午 4 時至晚間 8 時，假原縣長官邸舉辦「萬聖小小趴」萬聖節活動，敬邀各位首長蒞臨參與。

（二）謹訂於 10 月 31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0 時 30 分，假本府四維行政中心一樓前廣場，舉辦「2011『超越障礙 • 讓愛傳遞』國際身心障礙者日」系列活動之聯合記者會，敬邀各位首長蒞臨指導。

五、民政局曾局長報告：

（一）謹訂於10月30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，假本市湖內區葉厝社區活動中心舉辦「建國百年獅王文化季系列活動—大獅王踩街活動」，敬邀各位首長蒞臨參與。

（二）謹訂於10月30日（星期日）上午6時至11時，假本市旗津海水浴場舉辦「2011旗津山海路跑」活動，敬邀各位首長蒞臨參與。

六、教育局蔡局長報告：

全國運動會於10月22日(星期六)至10月27日(星期四）在彰化舉辦，截至本(25)日早上為止，本市參賽選手已勇奪35面金牌、23面銀牌及20面銅牌，總獎牌數暫居全國第一，有機會獲得本屆總冠軍。目前第二名為台中市（28面金牌)，而第三名為上屆冠軍新北市（25面金牌)。

七、研考會許主任委員報告：

10月16日（星期日）本府壘球隊及中山大學壘球隊友誼賽賓主盡歡，感謝各位首長的參與。本府壘球隊目前固定每週練習，後續亦將與市議會等更多機關進行友誼賽，倘機關首長未收到簡訊通知者，請與本會聯繫。

肆、主席指示事項

一、近年來，我國運動好手曾雅妮、王建民等努力奮鬥、為國爭光，提升台灣國際形象，值得欽佩。目前在彰化舉行的全國運動會，高雄子弟亦迭創佳績（目前總獎牌數領先其他縣市)，為營造本市成為一個名符其實、活力健康的運動城市，請教育局、體育處妥為規

劃，活化 2009 世運主場館，提供市民廣為使用，並積極持續爭取各項國際賽事，讓有益身心健康的運動在本市蔚為風氣。

二、近日本市三民區發生的登革熱案例明顯增加，顯示我們的防疫工作仍要注意加強，不可掉以輕心，請衛生局、民政局及三民區公所等單位，密切監視疫情的發展，做好各項防疫工作。

三、為因應人口日益老化的現象，建構一個可以讓長輩在地安養、在地老化、同時在地照顧的生活環境，是本府重要的施政目標，請許副秘書長召集社會局、衛生局、勞工局、原民會、民政局、重建會等相關單位，研擬實驗方案，落實本項施政目標；另目前各縣市「生育津貼」補助額度不同乙節，請社會局向中央反映應以全民福祉為考量，研議訂定統一標準之社會福利。

散　會：上午 10 時 32 分。